

#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西省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鄱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

（四）负责对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

（五）对移送审查逮捕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或者批准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移送起诉或者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

（六）依照法律规定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

持起诉工作。

(七)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 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九) 受理向本院提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

(十) 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按程序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

(十一) 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

(十二) 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

(十三) 负责本院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四) 其他应由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6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共有预算单位1个，包括：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67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67人。实有人员157人，其中：在职人数65人，行政在职人数65人。退休人数52人、聘用人员39人、遗属人员1人（财政负担遗属1人，自收自支遗属0人）。

## 第二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66.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6.09	202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3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8.9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七、其他收入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6.09	本年支出合计	2,026.5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九、上年结转（结余）	260.45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60.45		
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026.54	支出总计	2,026.54



# 部门支出汇总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名称				
**	**	**	1	2	3
	合计		2,026.54	1,766.09	260.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8.95	1,766.09	232.86
20404	检察		1,998.95	1,766.09	232.86
2040401	行政运行		1,766.09	1,766.09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30		44.30
2040410	检察监督		188.55		188.5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27.59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27.59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27.59



收入总计	2,026.54	支出总计	2,026.54	2,026.54
------	----------	------	----------	----------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66.09	1,766.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66.09	1,766.09	
20404	检察	1,766.09	1,766.09	
2040401	行政运行	1,766.09	1,766.09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	2026年基本支出		
		合计 1	人员经费 2	公用经费 3
	合计	1,766.09	1,505.62	260.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3.95	1,493.95	
30101	基本工资	333.76	333.76	
30102	津贴补贴	403.65	403.65	
30103	奖金	239.13	239.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00	3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7.40	87.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11	31.1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01	9.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00	23.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1.93	101.9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4.96	234.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47		242.47
30201	办公费	30.00		30.00
30205	水费	5.50		5.50
30208	取暖费	5.00		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00		25.00
30213	维修(护)费	14.00		14.00
30215	会议费	2.50		2.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0		11.00
30226	劳务费	10.00		10.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40.00		4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00		3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47		47.4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7	11.67	
30305	生活补助	1.18	1.18	
30309	奖金	9.50	9.5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99	0.99	
310	资本性支出	18.00		18.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8.00		18.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附件。

## 项目绩效目标表

详细目标表见“（九）项目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2026.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0.85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766.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7.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60.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55 万元。

#####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2026.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30.85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66.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93.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 万元。项目支出 260.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76.5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44.6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 1998.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58.4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5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493.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95 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3.6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9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2.39 万元；资本性支出 62.6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5.4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6.97 万元。

###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026.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63.15 万元，其中：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8.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5.56 万元，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7.5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59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766.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4.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93.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2.4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7 万元，资本性支出 18 万元。项目支出 260.4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7.45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44.67 万元。

###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等说明

2026 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费预算 242.47 万元，

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83.13 万元，下降 25.53%，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运行经费在转移支付资金中列支。

###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122.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2.6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 万元。

###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专业技术特种用车 2 辆。

2026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2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 （九）项目情况说明

#### 1. 公务用车购置（2026 年）

①项目概述：按照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②立项依据：《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第 10 条——财政部门根据年度公务用车配备更新计划，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统筹安排购置经费，列入公务用车主管部门预算。第 11 条——财政部门会同公务用车主管部门制定公务用车

运行费用定额标准，统筹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用，列入党政机关部门预算。第 12 条——公务用车主管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统一组织实施公务用车集中采购。

③实施主体：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④实施方案：经机管局和预算科批准，我单位在 26 年可以新购置公务用车。

⑤实施周期：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⑥年度预算安排：18.0 万元。

(绩效目标表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_ (2026)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鄱阳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18	
	其中: 非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 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 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 减少维护维修开支, 提高整体业务办案效率, 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辆采购单价成本	≤2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旧车报废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采购车辆检验合格率	=100%
		采购车辆品牌国产化	=100%
		车辆动力	≤2.0t
时效指标	车辆入库入账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车辆维护成本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车人员满意度	≥95%

## 二、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鄱阳县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费11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9万元，比上年减6万元，主要原因是：现存车辆车况较好，公车运行维护费相对可以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18万元，比上年减25万元，主要原因是：26年较25年少添置一辆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非财政拨款结余**：事业单位除财政拨款收支、经营收支之外的各非同级财政拨款专项资金收入与其相关支出相抵后剩余滚存的、须按规定用途使用的结转资金。

(九) **上年结转**：年度终了时，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但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二、支出科目

(一)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公共安全支出(类) 检察(款) 检察监督(项): 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察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款)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应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 基本信息

部门编码：	163	部门名称：	鄱阳县人民检 察院	*联系 人：	张晓	
联系电话：	0793-6847650					
*部门职能职责 概述	<p>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是：</p> <p>（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检察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p> <p>（二）依法向鄱阳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有关检察工作的议案。</p> <p>（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制定本院检察工作计划，落实检察工作任务。</p> <p>（四）负责对上级检察机关交办的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相关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p> <p>（五）对移送审查逮捕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或者批准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移送起诉或者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p> <p>（六）依照法律规定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p> <p>（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p> <p>（八）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p> <p>（九）受理向本院提出的控告、申诉和举报。</p> <p>（十）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进行研究，按程序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p> <p>（十一）负责本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本院检察官和其他检察人员。</p> <p>（十二）负责本院检务督察工作。</p> <p>（十三）负责本院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p> <p>（十四）其他应由鄱阳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p>					
<b>年度绩效目标</b>						
*年度绩效总目标	保障我院全体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待遇，满足常规办案和装备需求，进一步做好各项检察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国家财务制度和财经纪律，合理开支，厉行节约，为检察办公办案业务的开展和履行检察职能提供充足的经费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 标	计算符号	目标 值	度量 单位	指标值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案数量	≥	2000	件	全年办案数
		开展法制宣传数	≥	300	人次	全年开展法制宣传人次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	95	%	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案件
		检察建议采纳率	≥	95	%	各单位对检察建议的采纳率
	时效指标	群众来信来访答复率	=	100	%	对待群众来信来访及时性
	成本指标	公用经费人均控制标准	≥	2.3	万	公用经费人均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公开听证数	≥	150	人次	举办的公开听证参与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息诉信访率	=	100	%	及时息诉信访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检察院工作（工作方式、工作态度、廉政建设等）满意度	≥	95	%	公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程度